

# 安徽省教育厅

---

皖教秘高〔2016〕164号

## 安徽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全国 万名优秀创新创业导师人才库的通知

省属各高等学校：

现将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全国万名优秀创新创业导师人才库的通知》（教高厅函〔2016〕90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时间安排

#### 1.系统使用登记

请各高校于12月1日-14日完成全国万名优秀创新创业导师人才库系统使用登记并激活账号。请认真填写《全国万名优秀创新创业导师人才库系统使用登记表》（见教高厅函〔2016〕90号），并传真至010-80115555转475249或010-62160938或将扫描件发送至邮箱kefu@chsi.com.cn。

#### 2.信息填报

请各高校于12月15日-19日在线填报创新创业导师信息。本科高校推荐创新创业导师每校不超过20人，高职高专院校每校

---

推荐创新创业导师不超过 10 人；其中的高校教师一般均不超过 30%。

### 3.审核推荐

我厅将于 12 月 20 日-21 日对各高校推荐的创新创业导师进行审核，在建设省优秀创新创业导师人才库的基础上，拟遴选出优秀创新创业导师 100 人向教育部推荐，并在高教网上对拟推荐导师名单进行公示。

## 二、注意事项

1.请各高校高度重视全国万名优秀创新创业导师人才库建设工作，根据《全国万名优秀创新创业导师人才库结构》（见教高厅函〔2016〕90号）提前收集整理拟推荐的导师名单及有关信息，并及时完成系统使用登记和在线推荐工作。逾期未完成视为自动放弃。

2.请各高校对创新创业导师的申报条件和申报材料认真审核把关，推荐符合选聘条件的优秀行业人才和高校教师入选人才库。

联系人：陈星、任雯君，联系电话：0551-62815925、62818295，电子邮箱：ahgjc@ahedu.gov.cn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